

2022 年度农机事务中心农业机械化 补贴配套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长沙市望城区农机事务中心

2023 年 2 月 10 日

一、预算支出基本情况

(一) 预算支出概况

根据长沙市望城区农机事务中心关于印发《2022 年农机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》的通知（望农机〔2022〕5 号）文件要求，2022 年农机专项资金总计 128 万元，用于数字化农机作业智能管理平台建设试点、新型机具推广、农机示范创建、平安农机示范创建、省级现代社创建奖补、变型拖拉机报废区级累加补贴等 6 个小项。

(二)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

我中心为区农业农村局所属副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，为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。主要职能是参与农机发展规划，推广农机及技术，指导农机业务，协助开展农业机械安全生产监管，为我区农机发展提供技术性支撑和公益性、事务性服务。

农业机械化补贴配套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：

- 1、数字化农机作业智能管理平台建设试点。对建设了农机作业智能管理平台的作业主体，相关机具纳入平台可实

时监控，经区级平台核查，机具信息已接入，各实施主体分别在智能监控、远程操控等方面开展试点。按照《2022年农机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》要求，经农业经营主体自主申报，街镇初审、区农机事务中心实地核查，核实结果报区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研究审定通过，经公示无异议，按照6万元/家给予奖补，奖补金额30万元。

2、**新型机具推广。**为紧跟上级文件精神，推进集中烘干设施建设，切实改善大型旋耕机械造成“泥脚”深现象，持续推行“农机进渔园”工程，促进我区“荷花虾”产业发展，我中心对履带式拖拉机、履带式旋耕机、20吨以上大型烘干机和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进行奖补。按照《2022年农机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》要求，经农业经营主体自主申报，村（社区）初审、街镇复审，区农机事务中心实地核查，依据验收结果核定拟奖补金额，报区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研究审定通过，奖补标准为履带式旋耕机和履带式拖拉机0.3万元/台，烘干机2万元/台，无人机3万元/台，共计奖补履带式拖拉机和履带式旋耕机14台套，用于荷花虾养殖的多旋翼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6台套，20吨以上大型烘干机7台套，奖补金额36.2万元。

3、**农机示范创建。**按照《2022年农机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》要求，经农业经营主体自主申报（共1家合作社申报全产业链标杆农机合作社示范创建项目，4家合作社申报农机合作社规范化发展示范创建项目），街镇初审、区农机事务中心实地核查，依据验收结果核定拟奖补金额。奖

补标准：全产业链标杆农机合作社示范创建 10 万元/个；农机合作社规模化发展示范创建项目，示范面积达 700 亩以上的，奖补 2 万元/个；示范面积达 2000 亩以上的，奖补 5 万元/个；示范面积达 3000 亩以上且机抛面积不低于 1000 亩的，奖补 10 万元/个。共创建奖补全产业链标杆农机合作社 1 个，农机合作社规模化发展示范达 700 亩以上的 2 个，示范面积达 3000 亩以上且机抛面积不低于 1000 亩的 2 个，奖补金额 34 万元。

4、平安农机示范创建。按照《2022 年农机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》，经农业经营主体自主申报，街镇初审、区农机事务中心实地核查，依据验收结果核定拟奖补金额。奖补标准：平安农机示范村 5 万元/个，平安农机示范社 1 万元/个，共创建平安农机示范村 1 个，平安农机示范社 5 个，奖补金额 10 万元。

5、变型拖拉机报废累加补贴。按照《长沙市望城区变型拖拉机报废累加补贴实施办法》文件精神，机具所有人按照《长沙市望城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操作办法》将变型拖拉机进行报废拆解，并办理市级报废累加补贴后，到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提出累加补贴申请，由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审核。审核通过的由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制作《长沙市望城区变型拖拉机报废补贴申请汇总表》报区农机事务中心、区财政局业务科室审查后，按程序进行结算。奖补标准：按正常年限报废拆解，区级累加补贴 0.1 万元/台；提前一个年度以上报废拆解，在区级累加补贴 0.1 万元/台

的基础上，再给予 0.2 万元/台的提前报废补贴。共计 36 台机具进行区级累加补贴，相关资料由区农业执法大队负责核验，补贴金额 10.8 万元。

6、**省级现代社创建奖补。**根据《湖南省 2020-2022 年现代农机合作社建设方案》，经合作社自主申报，现代农机合作社项目经区级审核验收并上报，现代农机合作社示范社经省、市审核验收，根据验收结果我区共有 1 家现代农机合作社和 1 家现代农机合作社示范社通过验收。区级奖补标准为省级现代社 3 万元/个，省级示范社 4 万元/个，奖补金额 7 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

农业机械化补贴配套专项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全部拨付到位，年初设定的目标为推广水稻机插机抛技术和新型农业机械。现已全面完成目标，我区 2022 年推广水稻机插机抛技术 11.53 万亩，推广新型农业机械 27 台套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区农机事务中心严格执行《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望财绩〔2023〕1 号）文件要求，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严格根据本级项目管理和项目申报主体情况对 2022 年度农机事务中心农业机械化补贴配套专项资金绩效自评。

三、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农机化项目的开展进一步促进了水稻机插机抛技术的推广，提高了农机作业智能管理水平，我区水稻综合机械化

水平稳步提升，新型机具的普及，对减少大型农机对我区耕地的算上、降低粮食损失起到了积极作用，为稳定粮食生产做出了重要贡献。无人机投饲作业推进我区养殖业机械化进程，加快了我区“一县一特”政策落实，推进了望城荷花虾产业发展。“平安农机”示范村和示范合作社创建活动的开展，推进全区农机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深入。省级现代社、示范社创建工作大大加强了我区农机力量，为未来各项农机化扶持政策落地实施打好了坚实的基础。

根据《公共专项绩效自评表》，区农机事务中心一一对照考评具体内容和评分标准进行自评工作，最后自评分数为100分（总分100分）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内容详见《公共专项绩效自评表》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（一）项目组织实施程序健全

我中心建立了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，并制定了《2022年农机区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》，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申报、审核、验收、公示等程序，目前2022年农机区级专项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管理严格

严格执行项目资金审查审批程序和专款专用的制度，严禁擅自变更项目资金用途，对于截留或挪用项目资金的，依法严肃处理。为防止发生违反资金管理使用规定的行为，我中心坚持接受审计制度，在项目完成后，按时向上级进行汇

报，并按规定接受审计部门对项目的审计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为提升新机具、新技术推广力度，加快我区水稻机插机抛技术规模化推广，进一步推广水稻机收减损技术，稳定粮食生产，强化农机人才储备，建议加大农机专项资金投入。